

簽 於 通識教育學院

日期：108年4月17日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有關建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承辦「2019全人化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」資訊，擬於學院網站公告周知，並轉知所屬各中心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文轉院內各中心知悉，並於電子公佈欄公告周知，請有意願者逕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陳閱後文存查。

第二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校務基金運用 行政專員 王郁宜 0417 1804		通識教育學院 院 長 劉淑爾 0418 1556



電子公文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建國科技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彰化市介壽北路一號
聯絡人：林月昭
電子信箱：linyjau@ctu.edu.tw
聯絡電話：047111111轉2503
傳真電話：047111158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建通識字第10800036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附件1 1081200471_1_2019全人化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.pdf、附件2 1081200471_2_本校交通位置圖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承辦「2019全人化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」之相關訊息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將自然科學、人文思想的精髓相互，以「學生為主、共同參與、行動省思、多元智能」為目標，培育具備全人化精神的學生為理念，辦理「2019全人化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」。
- 二、時間：108年5月28日（週二）。
- 三、地點：本校圖文大樓七樓國際會議廳。
- 四、請貴校會允與會教師公假參加，參與會議之教師，本校將依實際參與時數，發給研習證書。
- 五、徵稿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大專校院教師及相關研究人員。
- 六、論文摘要及PPT截稿日期：108年5月10日。
- 七、論文全文截稿日期：108年5月17日（本次研討會不印論文集）。
- 八、論文摘要、PPT及全文繳交方式：請將WORD、PDF檔，以e-mail繳交：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

1080053977 108/4/17

(一) chowen@ctu.edu.tw

(二) linyjau@ctu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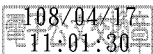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論文摘要及格式見附件一

十、本次研討會議程及報名系統等相關訊息，見本校網頁首頁公佈欄及本校通識教育中心網頁。

十一、本校交通位置圖見附件二。

裝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校長 江 金 山

訂



線



【2019 全人化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】論文摘要

學 校			
單 位		職 稱	
電子郵件		電 話	
姓 名			
題 目			
摘 要			



2019 全人化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

文稿書寫細則

- 一、 稿件請以電腦處理，電腦文書軟體請使用 Microsoft WORD（DOC 檔案格式）建檔。
- 二、 論文一律橫排，字數以一萬五千至二萬字為原則。
- 三、 文稿請用 A4 尺寸繕打，邊界設定：上下界各 2.5 公分、左右界各 3.0 公分。中文使用新細明體，英文使用 Times New Roman 字體。使用字體規定及注意事項如下：

(一). 論文第一頁：依下列順序

1. 題目：標楷體，20 點，置中。
2. 作者姓名：標楷體，18 點，置中。於姓名後面加*或**、***（以 Word 之[插入註腳]），並於頁底註明作者服務單位及職銜，如：
*建國科技大學通識中心教授
Professor, General Education Center, Chienkuo Technology University.
3. 摘要置於正文之前（以中英文撰寫，且不超過 500 字為原則）。新細明體，11 點，靠左對齊。
4. 中英文摘要下均須附關鍵詞（keywords），關鍵詞以 5 個為限。新細明體，粗體，12 點，靠左對齊。

(二). 正文字體大小：正文字體以新細明體，12 點，靠左對齊，單行間距，段落間距為與前段距離 0.5 列。章標題為標楷體，粗體，16 點，置中。節標題為標楷體，粗體，14 點，靠左對齊。

(三). 標題：

1. 無子標題者，每段首行空兩個字書寫，次行起不空格。
2. 有子標題者，依序為：壹、一、(一)、1、(1)、A、(A)、a、(a)。

(四). 請使用新式標點符號，一律使用全形。

1. 「」用於平常引號
2. 『』用於引號內之引號
3. 《》用於書、報、期刊，如《論語》。若篇名並引，則中間加點間隔之，如《論語•學而篇》
4. 〈〉用於論文及篇名
5. （）用於夾註

6. 破折號以——表示

7. 刪節號以……表示。

(五). 註釋請採「註腳」方式隨頁附加。註釋號碼請用阿拉伯數字。正文之註釋請置於正文標點符號後之右上角，如係弔文，則置於弔文末之右上角。註釋內所引用文獻第一次出現時，須列舉全部出處資料，第二次以後可用簡略方式表示。中外文並存時，依中文、日文、西文順序排列。

(六). 參考書目列於全文之後，請按下列格式書寫：

1. 徵引專書請依序註明著者姓名，次列書名、出版地、出版者、出版時間、版次。常見古書可免作者，惟涉版本者請特別註明。如：

(1) 中文專書

錢穆，《國史大綱》(台北：台灣商務印書館，民國 69 年 1 月，修訂六版)。

(2) 日文專書

喜安幸夫，《臺灣史再發見》(東京：秀麗社，1992 年 1 月)。

(3) 英文專書

Chang, Hsun *Incense-offering and Obtaining the Magical Power of Qi: the Mazu Pilgrimage in Taiwan*. Ph. D. Dissertation. (Berkely 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,1993).

2. 徵引論文必須加列論文集名稱或期刊名稱及卷期數，如係期刊，出版地點及出版人名稱可以省略。如：

(1) 中文論文

王世慶，〈民間信仰在不同祖籍移民的鄉村之歷史〉，《台灣文獻》，23 卷 3 期(民國 61 年 9 月)，頁 3-38。

(2) 日文論文

西田龍雄，〈西夏語音再構成的方法〉，《言語研究》，31 卷(1956 年)，頁 67。

(3) 英文論文

Wang, Tsao-shih, "China and the League of Nations, 1920-1926", *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* 12 : 4(October 1928), pp.582-596.

3. 徵引報紙文章，須列明作者姓名、篇名、報名、出版時間、版(頁)次，如：

莊吉發，〈同舟共濟—清代台灣的族群融合〉，《中央日報》，民國

90 年 10 月 11 日，19 版。

4. 徵引檔案文件，須列明文件名稱、時間、檔案名稱、收藏機構、類號、文件性質，如：

「外交部函覆行政院祕書處」(民國 34 年 1 月 11 日)〈澳門問題〉，《外交部檔案》，國史館藏，檔號：172-1/2260。

「外交部呈行政院」(民國 35 年 1 月 11 日)〈中葡簽訂平等新約〉，《行政院檔案》，國史館藏，檔號：0641.20/5044.02，微捲：53-1874。

5. 引用網路資料，其寫法大致與一般格式相同，必須指出作者、時間、文章名稱或書名、雜誌名稱、民國 XXX 年 XX 月 XX 日，取自：○○單位名稱網頁：URL。

6. 內文及表格中「年、月、日」請採用阿拉伯數字，如中華民國 90 年 10 月 10 日。

(七). 如有註文，請編於每頁下方，其種類與寫法如下：

1. 作者、書名(視需要另加篇名)，頁碼，出版時、地、處所，版本，版次。(如已列在「參考書目」中則出版時、地．．．等可省略)
2. 對內容作補充性之解釋。
3. 同一篇文章重複出現時可寫「同註幾」(註文編碼請用阿拉伯字)。
4. 註釋若同一本書或同一論文、檔案、報紙等，第一次出現時註明出處，以後寫「同幾」，若出處相同頁碼不同則寫「同幾，頁幾」。

(八). 論述中徵引原文請用「」符號標示，引文中的引文請用『』符號；獨立引文另起行全部內縮三格，並使用標楷體；義引及略引需在註釋中以「詳見」或「參見」註明出處。

(九). 圖表及照片：

1. 圖表及其說明以另頁置於該段文字之後，並在文中標示其位置。
2. 照片以黑白光面為原則，貼於空白紙上並加註說明，及在文中標示其位置。
3. 圖表及照片須注意縮版後，仍能完整清晰。
4. 圖表及照片之說明須清楚，所使用之文字、數字及符號須與中文一致。
5. 表之序號以表一、表二．．．表示之；插圖之序號以圖一、圖二．．．表示之。

(十). 文稿請加頁碼，並用阿拉伯字書寫，置於頁尾中間。



範例

XXX人文思想研究

(標楷體，20 點，置中)

王大明¹

(標楷體，18 點，置中。於姓名後面加*)

摘要

。

(新細明體，11 點，靠左對齊)

關鍵字：

(新細明體，粗體，12 點，靠左對齊)

壹、緒言

(標楷體，粗體，16 點，置中)

(新細明體，12 點，靠左對齊，單行間距，段落間距為與前段距離0.5 列)

貳、文獻回顧

一、XXXXXXX

(標楷體，粗體，14 點，靠左對齊)

¹ 建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教授



